东乡族自治县果园中学部门预算

（2022年度）

2022年5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格**

一、2022年部门收支总表

二、2022年部门收入总表

三、2022年部门支出总表

四、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2022年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和对应的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八、2022年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和对应的政府预算经济分类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九、2022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2022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总体说明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四、部门“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五、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制定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的中学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二）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巩固提高"两基"工作成果和整体水平，配合教育局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少年儿童入学，严格控制辍学，推进普及九年义务教育。

（三）指导、管理、检查、评价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

（四）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

育实施。

（五）协助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做好学校教师考核工作，负责教师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等工作。

（六）负责财务管理，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

（七）完成教育主管部门和上级政府委托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共设置7个职能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教务处、教研室、政教处、纪检室、团委、总务处。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格**

(本部分共公开10张表，具体按通知要求公开，注意表格顺序和连续性)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总体说明

2022年预算收入7620189.83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620189.83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预算支出7620189.83元，无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单独做预算。

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安排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228元，其中：财政拨款33228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8334.18元.

卫生健康支出：299252.85元。

住房保障支出：539506.80元。

教育支出：6019868.00元。

**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安排为：**

工资福利支出7476954.83元，商品和服务33228元。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会事务（款）**2022年预算支出33228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719342.40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719342.40元；**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支出8991.78元，其中：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8991.78元。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款）**2022年预算支出299252.85元。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2年预算支出539506.80元。

**（五）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2022年预算支出6019868.00元，其中：小学教育支出24480.00元，初中教育支5852153.00元，其他普通教育支出143235.00元。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476954.83元，其中：人员经费7476954.83元，单位运转经费0元，专项资金0元。

四、部门“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0元，无预算安排。

**（一）因公出国（境）费0**元。

**（二）公务接待费0**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0**元。

 **(四）会议费0**元。

 **(五) 培训费0**元。

五、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元，政府采购预算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照现行预算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年结转：**指部门和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填表说明**

1.本参照表样是严格按照财政部和省财政厅部门预算公开的要求设计的，已经删减了一些比较复杂的内容，能简化的已经尽可能简化，各部门必须严格按本表样公开。

2.使用部门预算公开参照表样，说明中填列的当年预算数，必须与公开表格数据一致，使用上年预算数计算增减额和增减百分比，必须准确无误，使用上年预算数必须与上年公开数据一致，避免因数据不一致带来不必要的问题。

3.参照表样中标红的内容以及本页内容，是对部门在编写公开说明时的一些提示，说明完成后，标红内容全部删除。

4.各业务股室在审核各部门上报的部门预算公开资料中，必须注意：预算公开表格是否齐全（空表也必须公开并说明无此项支出）、数据是否准确，表格中是否有\*\*等容易引起歧义的字符（去年省财政厅检查组对此已提出异议）；公开说明是否规范齐全，是否按类款项详细说明，是否存在省略号、不必要的括号、提示的红字等未删除的东西。